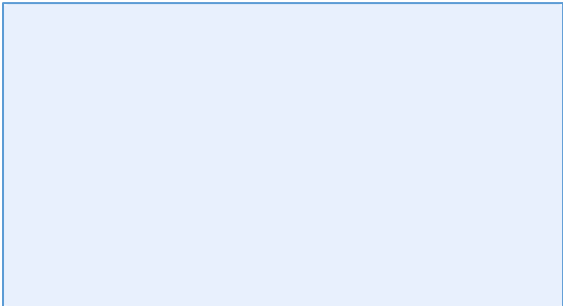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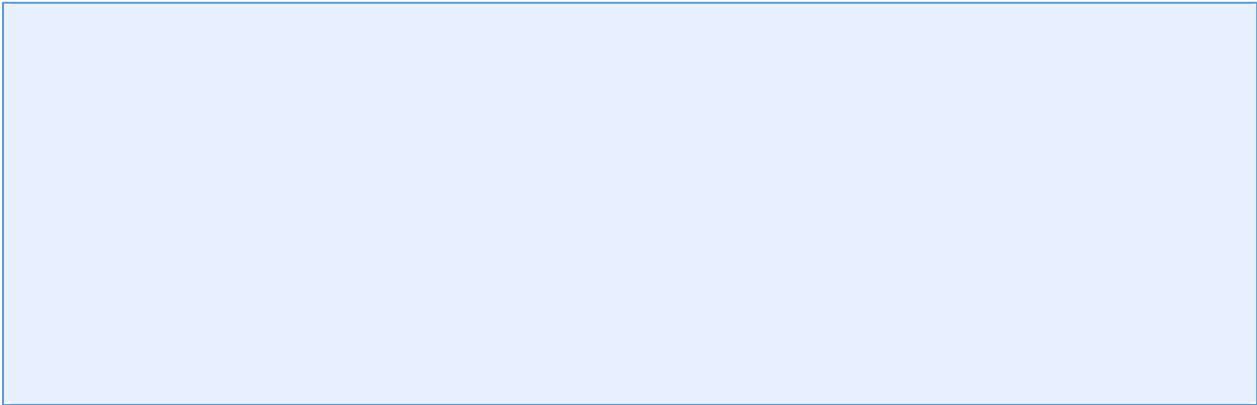




宏业 3

400025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郑和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悦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俊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57
附件 II	融资情况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档案存放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宏业 3、股份公司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TOU HONGYE（GROUP）CO., LTD		
	无		
法定代表人	郑和涌	成立时间	1992 年 11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门类）-（大类）-（中类）-（小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无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		
证券简称	宏业 3	证券代码	400025
进入退市板块时间	2002 年 9 月 5 日	分类情况	每周交易三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1,2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郑和涌	联系地址	汕头市天山路宏业大楼
电话	0754-88893332	电子邮箱	无
传真	0754-88893332		
公司办公地址	汕头市天山路宏业大楼	邮政编码	515000
公司网址	无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100753652863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新津街道天山路宏业大楼		
注册资本（元）	111,2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无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15,627.71	-48,084,799.78	-7.76%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815,627.71	-48,084,799.78	-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
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3	-9.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341,598.84	21,347,623.33	-0.03%
负债总计	1,630,772,520.51	1,578,962,917.29	3.29%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9,430,921.67	-1,557,615,293.96	-2.88%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46	-14.00	--3.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70.02%	7,520.3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流动比率	0.34	0.35	-
利息保障倍数	0	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49	-3,746.62	60.8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	0	-
存货周转率	0	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3%	-0.0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	0%	-
净利润增长率%	7.76%	-7.6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0,651.81	0.42%	96,676.3	0.45%	-6.67%
应收票据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0	-	0	-	0%
营业成本	0	0%	0	0%	0%
毛利率	0%	-	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49	-	-3,746.62	-	-6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	0	-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0	-	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退市停业	公司退市停业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1,280,000	100%	0	111,28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760,000	17.76%	0	19,760,000	17.76%
	董事、监事、高管	0		0		
	核心员工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核心员工	0		0		
总股本		111,280,000	—	0	111,2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6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19,760,000		19,760,000	17.7570%		19,760,000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00,000		10,400,000	9.3458		10,400,000		
3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992,000		4,992,000	4.4860		4,992,000		
4	林伟庆	3,372,825	177,600	3,550,425	3.1905		3,550,425		
5	谢卫成	1,680,000		1,680,000	1.5097		1,680,000		
6	林金强	1,197,900		1,197,900	1.0765		1,197,900		
7	林志兴	1,152,578		1,152,578	1.0357		1,152,578		
8	金声	1,112,770		1,112,770	1.0000		1,112,770		
9	北京向风永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47,100		947,100	0.8511		947,100		
10	曹键	770,000	33,200	803,200	0.7218		803,200		
合计		45,385,173	—	45,595,973			45,595,97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郑和涌	董事长	男	1967 年 10 月	1967.10	无				
谢荣辉	董事、总经理	男	1964 年 12 月	1964.12	无				
黄伟城	董事	男	1963 年 12 月	1963.12	无				
桂真亮	董事	男	1961 年 3 月	1961.3	无				
储海	董事	男	1969 年 7 月	1969.7	无				
何冠韩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 年 10 月	1958.10	无				
刘悦凯	副总经理	男	1964 年 10 月	1964.10	无				
许蓉新	监事	女	1956 年 11 月	1956.11	无				
曾俊波	监事	男	1963 年 8 月	1963.8	无				
杜剑波	监事	男	1954 年 3 月	1954.3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无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管理人员	5	5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9	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651.81	96,67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79,214.67	4,979,214.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69,866.48	5,075,890.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97,235.21	14,497,235.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2,360.29	1,772,360.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71,732.36	16,271,732.36
资产总计		21,341,598.84	21,347,623.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813,000	148813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809.34	60,809.34
应交税费		2,097,432.07	2,097,432.07
其他应付款		1,355,364,552.62	1,303,554,949.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6,336,212.31	1,454,526,609.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436,308.2	124,436,308.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436,308.2	124,436,308.2
负债合计		1,630,772,520.51	1,578,962,917.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280,000.00	111,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102,301.52	124,102,301.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35,243.16	12,035,24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6,848,466.35	-1,805,032,83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9,430,921.67	-1,557,615,293.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9,430,921.67	-1,557,615,29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341,598.84	21,347,623.33

法定代表人：郑和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悦凯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俊填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4,024.49	141,746.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671,603.22	47,943,053.1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15,627.71	-48,084,799.7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15,627.71	-48,084,799.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15,627.71	-48,084,799.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815,627.71	-48,084,799.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815,627.71	-48,084,799.7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0.47	-0.43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郑和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悦凯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俊填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	14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	14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288.00	81,78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36.49	61,95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024.49	143,74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24.49	-3,74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24.49	-3,74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76.30	101,021.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651.81	97,275.14

法定代表人：郑和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悦凯会计机构负责人：郑俊填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	☐ 是 ☒ 否	

变化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汕头市宏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系于 1992 年 8 月 8 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和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粤股审【1992】24 号文批准，由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中国银行汕头信托咨询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市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汕头市信托投资公司、汕头市中国旅行社、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及部分自然人作为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18 日在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为 440500100651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1996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汕头宏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字【1996】412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350 万股 A 股，发行价格为 6.98 元/股，并于 1996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根据 1997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七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1996 年年末总股本 5,35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 1,605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55 万元。

1998 年 3 月 20 日，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受让中国农业银行汕头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

的公司发起人股 325 万股；1998 年 4 月 15 日，汕头市金园区金达有限公司受让汕头市中国旅行社持有的公司发起人股 260 万股。

根据 1998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八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1997 年年末总股本 6,955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 4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利 2,782 万元，用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 1,391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28 万。

2001 年 10 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财政部《关于转让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1999】220 号）文批准，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受让原公司第一大股东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持有的公司 1,976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 17.7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由于公司连续三年半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02】55 号）文，公司股票于 2002 年 9 月 5 日起终止上市。

根据 2004 年 5 月 25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汕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到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批复》（粤府函【2004】186 号）文的批准，公司股票转入证券业协会的股份转让平台进行股份转让。

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房屋建筑业。

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化学危险物品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话通信设备、日用杂品、五金、交电、百货的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装饰设计、电子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

公司住所

汕头市天山路 25 号宏业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

郑和涌。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

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一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报表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项目，采用所属会计期间的月平均汇率折算。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它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2.38	5
机器设备	10-14 年	9.50-6.79	5
运输设备	10-14 年	9.50-6.79	5
其它设备	8-10 年	11.88-9.50	5

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将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入账，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一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收入确认方法

——一般原则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一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一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公司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税项（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一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一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数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	销售收入	13%
—进项税	成本、费用等	13%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其它税种		按国家有关规定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790.90	71,815.39
银行存款	24,860.91	24,860.9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u>90,651.81</u>	<u>96,676.30</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979,214.67	4,987,214.67
合计	<u>4,979,214.67</u>	<u>4,987,214.67</u>

2.1、应收利息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应收利息。

2.2、应收股利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应收股利。

2.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893,143.48	99.83	267,377,039.91	98.34	4,516,103.57	271,893,143.48	99.83	267,377,039.91	98.34	4,516,103.57
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463,111.10	0.17			463,111.10	471,111.10	0.17			471,111.10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463,111.10	0.17			463,111.10	471,111.10	0.17			471,111.10
三、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272,356,254.58</u>	<u>100.00</u>	<u>267,377,039.91</u>	<u>98.17</u>	<u>4,979,214.67</u>	<u>272,364,254.58</u>	<u>100.00</u>	<u>267,377,039.91</u>	<u>98.17</u>	<u>4,987,214.67</u>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宏业（集团）股份本部	<u>271,893,143.48</u>	<u>267,377,039.91</u>	<u>98.34</u>	欠款单位已停业
合计	<u>271,893,143.48</u>	<u>267,377,039.91</u>	<u>98.34</u>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	-	-
1-2 年	-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463,111.10	-	-
合计	<u>463,111.10</u>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u>272,356,254.58</u>	<u>272,364,254.58</u>
合计	<u>272,356,254.58</u>	<u>272,364,254.58</u>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的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272,356,254.58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6.30
一、长期股权投资	65,776,767.46	-	-	65,776,767.46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	59,943,267.46	-	-	59,943,267.46
股票投资	5,833,500.00	-	-	5,833,500.00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1,279,532.25	-	-	51,279,532.25
其中：对子公司的投资	45,946,532.25	-	-	45,946,532.25
股票投资	5,333,000.00	-	-	5,333,000.00
净值	14,497,235.21	=	=	14,497,235.21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 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2024.12.31	本年增加	本期权益增 减	累计权益 增减	本年减少	2025.6.30	减值准备
汕头经济特区龙湖区 华龙娱乐城	629,300.00	78%	234,294.41	-	-	-395,005.59	-	234,294.41	234,294.41
金海岸花园别墅	43,710,000.00	-	50,783,473.84	-	-	7,073,473.84	-	50,783,473.84	45,712,237.84
汕头市宏业电脑有限 公司	400,000.00	20%	400,000.00	-	-	-	-	400,000.00	-
宏业经济发展公司	12,180,000.00	100%	7,994,505.01	-	-	-4,185,494.99	-	7,994,505.01	-
汕头市宏业物业公司	500,000.00	100%	530,994.20	-	-	30,994.20	-	530,994.20	-
合计	57,419,300.00		59,943,267.46	=	=	2,523,967.46	=	59,943,267.46	45,946,532.25

——上述子公司均自 1999 年起全部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根据长期股权投资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 45,946,532.25 元。

——金海岸花园别墅已查封。

—股票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广东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00,500.00	-	500,500.00	-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25,000.00	5,125,000.00	5,125,000.00	5,125,000.00
深圳三九胃泰股份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合计	<u>5,833,500.00</u>	<u>5,333,000.00</u>	<u>5,833,500.00</u>	<u>5,333,000.00</u>

——上述股票均为法人股，已全部被质押或查封。

——公司根据股票投资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333,000.00 元。

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792,220.26	-	1,303,200.00	537,214.90	48,632,63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u>46,792,220.26</u>	<u>-</u>	<u>1,303,200.00</u>	<u>537,214.90</u>	<u>48,632,635.16</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28,827.08	-	326,538.99	535,014.38	13,190,38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u>12,328,827.08</u>	<u>-</u>	<u>326,538.99</u>	<u>535,014.38</u>	<u>13,190,380.45</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691,096.55	-	976,661.01	-	33,667,75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u>32,691,096.55</u>	<u>-</u>	<u>976,661.01</u>	<u>-</u>	<u>33,667,757.56</u>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772,296.63</u>	<u>-</u>	<u>-</u>	<u>2,200.52</u>	<u>1,774,497.15</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772,296.63</u>	<u>-</u>	<u>-</u>	<u>2,200.52</u>	<u>1,774,497.15</u>

(2) 担保、查封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宏业大厦（1-3 层）	19,311,850.48	为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龙湖办 680 万元借款设置抵押，已于 2002 年 8 月被汕头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宏业大厦（4-5 层）		已被查封。
	宏业大厦（6-7 层）		为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外马办 350 万元借款设置抵押，已于 2001 年 4 月被汕头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房屋建筑物	丽水 A 幢 401、402	1,241,073.78	已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拍卖，拍卖价款为 31.87 万，扣除相关费用后用于偿还汕头商业银行 550 万借款，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房屋建筑物	特达工业大厦 2、8 层	6,689,000.00	为公司向汕头市商业银行同益支行 197 万元借款设置抵押，已被查封。
	特达工业大厦 7 层		已于 2001 年作价 82.36 万元用于抵偿陈树标等债务，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房屋建筑物	永隆大厦八楼	3,420,000.00	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市杏花支行 150 万元借款设置抵押，已于 2001 年被汕头市升平区人民法院查封。
房屋建筑物	建安大厦（1415 平方米）	16,130,296.00	已于 2004 年作价 183.95 万元用于抵偿汕头商业银行金建支行借款 600 万，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建安大厦（247.60 平方米）		已于 2004 年作价 32.19 万元用于抵偿锦裕厂房公司债务，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运输工具	大凌志小汽车	650,000.00	已于 2004 年作价 20 万元用于抵偿陈树妹等债务，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运输工具	桑塔纳小车	463,200.00	已于 1999 年 10 月作价 10 万元用于抵偿庄婵贤债务 83 万，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运输工具	捷达小汽车	190,000.00	已于 2000 年用于抵偿庄婵贤债务 83 万，由于无法对应负债，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除上述固定资产外，公司其余固定资产均已被查封或用于抵偿债务。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 33,667,757.56 元。

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0	400,000.00
保证借款	99,843,000.00	99,843,000.00
抵押借款	48,570,000.00	48,570,000.00

合计	<u>148,813,000.00</u>	<u>148,813,000.00</u>
----	-----------------------	-----------------------

—上述借款均已逾期，公司无力偿还。

—保证借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万元)	期限	保证人
金恒信资产管理公司	4,600.00	97.12.17-98.12.16	汕头市经济特区新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市分行	2,000.00	98.06.29-99.06.15	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	1,500.00	97.04.22-98.03.22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	600.00	97.05.06-97.11.19	汕头市宏业建筑公司
汕头华侨信托投资公司	599.30	95.12.26-96.12.26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	585.00	99.05.26-99.11.26	汕头市经济特区新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	<u>100.00</u>	98.07.14-98.10.14	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
合计	<u>9,984.30</u>		

——因公司未能清偿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市分行到期借款 2000 万元，该银行于 2000 年 7 月 10 日对公司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作出的“(2000)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84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付还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市分行借款本金 2000 万元及利息，借款担保人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对该债务负连带清偿责任。2001 年 6 月 15 日担保人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分行支付 21,152,880.95 元，并于 2003 年 8 月 7 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宏业公司偿还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本金 21,152,880.95 元及利息 2,411,578.24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能获取与该案件相关的资料。

——因公司未能清偿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到期借款 1500 万元，粤财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11 日对公司提起民事诉讼。根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0 年 6 月 21 日作出的“(2000)穗中法经初字第 198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偿还粤财公司借款本金 1500 万元及利息。公司以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新津河边金津花园 A1-A3、A5-A16、B1-B9、B11-B15 等共 29 幢别墅作价 7,094,885.00 元抵偿部分债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能获取与该案件相关的资料。

——1997 年 5 月，公司分两次从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借入期限为 6 个月的人民币贷款合计 600 万元（每次 30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的建安大厦 5、6 层面积 1,550 平方米（账面原值人民币 1,613 万）作为抵押，并由汕头市宏业建筑公司提供担保。2000 年 7 月 25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0)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96 号”民事调解书，协议由宏业公司付还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杏花

支行借款本金 600 万元及利、罚息 980,137.51 元，并由汕头市宏业建筑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抵押借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明细如下：

——1997 年 3 月，公司从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汕头工作组借入期限为 6 个月的人民币贷款 98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新津河畔的金海岸花园别墅 12 栋（账面原值人民币 5,078 万）作为抵押，并由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提供担保，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已查封相应资产。

——1997 年 5 月，公司从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借入期限为 6 个月的人民币贷款 15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的永隆大厦第 8 层面积 1,244 平方米（账面原值人民币 342 万）作为抵押，并由汕头市宏业物业公司提供担保，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已查封相应资产。

——1997 年，公司从广东发展银行外马办借入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贷款 35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天山路的宏业大厦 6、7 层面积 1,410 平方米（账面原值人民币 1,931 万）作为抵押，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已查封相应资产。

——1998 年 9 月，公司从广东发展银行龙湖办借入期限为 3 个月的人民币贷款 68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天山路的宏业大厦 1、2、3 层面积 2,144 平方米（账面原值人民币 1,931 万）作为抵押，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已查封相应资产。

——1997 年 6 月，公司从汕头市商业银行同益支行营业部借入期限为 3 个月的人民币贷款 197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龙湖区台商投资区的特达工业大厦 2、8 层面积 3,130 平方米（账面原值人民币 669 万）作为抵押，并由汕头市骏业房地产开发公司提供担保，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已查封相应资产。

——1998 年 3 月，公司从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借入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贷款 1,00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金园区石榴园 29 幢房产作为抵押，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

——1999 年 6 月，公司从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借入期限为一年的人民币贷款 1,000 万元，以汕头经济特区荣华铜业公司“粤房地产证字第 0634451 号”房地产权项下整宗地及六幢楼、“粤房地产证字第 0634450 号”房地产权项下整宗地及四幢楼、“粤房地产证字第 0634497 号”房地产权证项下 1 号（电解车间）全座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

——1995 年 12 月，公司从汕头华侨信托投资公司借入 1 年期人民币贷款 500 万元，以公司拥有的深圳天极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500 万股（账面原值人民币 512.5 万元）进行抵押，该贷款至今尚未偿还。

6、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25.6.30
----	------------	------	------	-----------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25.6.30
短期薪酬	60,809.34	86,288.00	86,288.00	60,809.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u>60,809.34</u>	<u>86,288.00</u>	<u>86,288.00</u>	<u>60,809.34</u>

(2)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25.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6,288.00	86,288.00	-
职工福利费	60,809.34			60,809.34
社会保险费	-			-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			-
2、工伤保险费	-			-
3、生育保险费	-			-
住房公积金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短期带薪缺勤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其他短期薪酬	-			-
合计	<u>60,809.34</u>	<u>86,288.00</u>	<u>86,288.00</u>	<u>60,809.34</u>

(3)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25.6.30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0-	0-	0-	0-
二、失业保险费	-0	0-	0-	0-
三、企业年金缴费	-0	0-	0-	0-
合计	<u>0-</u>	<u>0-</u>	<u>0-</u>	<u>0-</u>

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营业税	705,456.41	705,456.41
房产税	1,318,089.43	1,318,089.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241.96	49,241.96
个人所得税	1,775.73	1,775.73
教育费附加	22,576.53	22,576.53
堤围防护费	710.29	710.29
合计	<u>2,097,850.35</u>	<u>2,097,850.35</u>

本报告期各项税金执行的税率详见附注四。

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20,757,633.80	¥120,619,633.80
预提费用	1,234,606,918.82	1,182,935,315.60
合计	<u>1,355,364,552.62</u>	<u>1,303,554,949.40</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提费用	1,182,935,315.60	无法偿还
合计	<u>1,182,935,315.60</u>	

—公司分别于 1997 年 11 月及 1998 年 3 月为达利丰集团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港币 44,082,157.07 元、借款美元 25,771,093.15 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根据 2004 年 7 月 9 日最高人民法院“（2002）民终字第 6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对达利丰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偿还部分的三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计港币 15,175,180.07 元、美元 8,826,536.92 元，诉讼费美元 47,449.35 元、港币 75,818.99 元、人民币 474,092.38 元。

—根据 2006 年 10 月 17 日普宁市人民法院“（2004）普执委字第 31-9 号”民事裁定书，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处置公司“金刚石城”大楼底层和夹层中心线以西及第七层至第十层全层，第六层西侧 1342.2 平方米的房产，取得受偿款人民币 8,467,200.00 元。对此笔还款，公司未能提供双方确认偿还港币还是美元借款的书面资料，但自行作为还港币进行账务处理，并按 2006 年 10 月 17 日港币中间价 1.0166 元外汇牌价换算，折合还港币 8,328,939.60 元。

—公司据此确认其他应付款 68,386,339.28 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大部分款项帐龄已超过三年，公司已无力偿还。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17.76%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的款项为 11,762,834.84 元。

9、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负债	<u>124,436,308.20</u>	<u>124,436,308.20</u>

—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24 日为华星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总行贷款 3,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华星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未履行清偿义务，根据 2003 年 12 月 19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03）高民终字第 925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对所担保债务本金、利息及罚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24 日为中国华通物产集团公司向中国银行总行贷款 3,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中国华通物产集团公司未履行清偿义务，根据 2003 年 8 月 6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2）一中民初字第 6464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对所担保债务本金、利息及罚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依据上述民事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 8,530 万元。

—公司于 1999 年 2 月 9 日为中国华通物产集团公司向中国银行总行贷款 3,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中国华通物产集团公司未履行清偿义务。由于此项担保与上述已经判决生效的“（2002）一中民初字第 6464 号”民事判决书所判案件基本相近，因此公司按照担保借款本金 3,700 万元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公司为汕头市金刚石公司向汕头商业银行贷款 138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汕头市金刚石公司已就该贷款归还本金 59 万元，余款及利息 113 万元未还，法院已判决公司应偿还 113 万元，公司按 100%计提预计负债 113 万元。

—公司于 1998 年 5 月为汕头市金刚石公司向汕头商业银行贷款人民币 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贷款已逾期。公司认为汕头市金刚石公司存在一定的偿还能力，故按本金的 50%计提预计负债 100 万元。

10、股本（数量单位：股）

项目	<u>2024.12.31</u>	<u>发行新股</u>	<u>送股</u>	<u>公积金</u> <u>转股</u>	<u>股权分</u> <u>置</u>	<u>2025.6.30</u>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62,400,000.00	-	-	-	-	62,400,000.00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53,040,000.00	-	-	-	-	53,040,000.00
境内法人股	9,360,000.00	-	-	-	-	9,360,000.00
未上市流通股合计	62,400,000.00	-	-	-	-	62,40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8,880,000.00	-	-	-	-	48,880,0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48,880,000.00	-----	----	-----	-----	48,880,000.00
三、股份总数	111,280,000.00	-----	----	-----	-----	111,280,000.00

11、资本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6.30
股本溢价	117,692,301.52	-	-	117,692,301.52
其它资本公积	6,410,000.00	-----	-----	6,410,000.00
合计	124,102,301.52	-----	-----	124,102,301.52

12、盈余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6.30
法定盈余公积	9,517,621.36	-	-	9,517,621.36
任意盈余公积	2,517,621.80	-----	-----	2,517,621.80
合计	12,035,243.16	-----	-----	12,035,243.16

13、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1,259,35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1,259,351.28
加：本年实现净利润	-51,815,627.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53,074,978.99

14、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半年	2024 年半年
人工费用	86,288.00	85,788.00
交通费	16,960.50	16,500.00
通讯费	869.20	1,159.50

审计费	28,000.00	28,000.00
业务费	5048.24	5,551.00
其他费用	6,858.55	4,748.12
合计	144,024.49	141,746.62

15、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半年	2024 年半年
利息支出	51,671,603.22	47,943,053.16
合计	51,671,603.22	47,943,053.16

1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 年半年	2024 年半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815627.71	-48,084,799.7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51671603.22	47,943,053.16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1,240.15	138,000.00
其他	46,75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4.49	-3,746.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项目	2025 年半年	2024 年半年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90651.81	97,275.1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6676.30	101,021.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4.49	-3,746.62

一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651.81	96676.30
其中：库存现金	65,790.90	71,815.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860.91	24,860.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0,651.81</u>	<u>96,676.30</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一 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兴办各类实体（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计算机硬件及软件；工业及办公自动化系统的设计、开发、安装；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各类投资信息咨询。	2,350.00	17.76	17.76	公司第一大股东	李爱云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汕头市宏业经济发展公司	1,218.00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话通信设备，五金、交电、化工（化学危险品除外），百货，陶瓷制品，日用杂品，机械设备租赁，实业投资	100.00	-	否
汕头市宏业物业公司	300.00	物业管理，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话通信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百货	100.00	-	否
汕头经济特区龙湖区华龙娱乐城	80.00	卡拉 OK，美容，美发，健身房，蒸气浴，健身理疗	78.00	-	否

上述子公司均自 1999 年起全部处于停产状态，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持有公司 6.73%的股份
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	持有公司 4.67%的股份
汕头市金园区金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2.34%的股份
汕头市宏业电脑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0%的股份

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	5,558,437.01	5,558,437.01	5,558,437.01	5,558,437.01
其他应收款	汕头市宏业电脑有限公司	127,524.25	-	127,524.25	-

合计		<u>5,825,961.26</u>	<u>5,558,437.01</u>	<u>5,825,961.26</u>	<u>5,558,437.01</u>
----	--	---------------------	---------------------	---------------------	---------------------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汕头市宏业物业公司	6,933,242.26	6,933,242.26
其他应付款	汕头经济特区龙湖区华龙娱乐城	27,000.00	27,000.00
其他应付款	汕头市宏业经济发展公司	5,533,342.68	5,533,342.6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凯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12,012,834.84	11,872,834.84
其他应付款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2,032,084.00	2,032,084.00
合计		<u>26,538,503.78</u>	<u>26,398,503.78</u>

借款担保

—公司短期借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 25,800,000.00 元由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元）	保证单位
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	15,000,000.00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9,800,000.00	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	1,000,000.00	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
合计	<u>25,800,000.00</u>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短期借款 980 万元以公司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新津河畔的金海岸花园别墅 12 栋（账面原值人民币 5,078 万）作为抵押，并由汕头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提供担保。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的担保情况见“五、9、预计负债”。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0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因汕头经济特区荣华铜业公司电解铜厂借款担保一案向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汕头经济特区荣华铜业公司（以下简称“铜业公司”），要求依法解除双方于 1997 年 11 月 3 日签定的《产权转让合同书》，并判令铜业公司返还产权转让款 560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1 年 12 月 25 日作出“（2002）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判令公司与铜业公司签定的《产

权转让合同》予以解除；铜业公司返还公司转让款 56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1998 年 10 月，公司为中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代理信用证业务，由中国银行汕头市分行垫付信用证款 1,136,125.62 美元，中国银行汕头市分行已向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垫付款本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法获取与该案相关的资料。

—2000 年 10 月 17 日，汕头市升平区人民法院作出“（2000）升经初字第 147 号”民事调解书，协议由宏业公司付还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杏花支行借款本金 150 万元及利息 151,911.60 元，并由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宏业物业发展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1 年 9 月 3 日，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01）龙下经初字第 40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 84,115.00 元，汕头经济特区金达实业总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1 年 4 月 23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1）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33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借款本金 350 万元及利、罚息 707,500.50 元，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对宏业公司提供抵押的位于汕头市天山路的宏业大厦 6、7 层的房产有优先受偿权。

—2002 年 8 月 6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2）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98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借款本金 680 万元及利息，广东发展银行汕头分行对宏业公司提供抵押的位于汕头市天山路的宏业大厦 1、2、3 层的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2002 年 6 月 20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2）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65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罚、复息 387,833.56 元，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对宏业公司提供抵押的位于汕头市金园区石榴园 29 幢的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2002 年 8 月 16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2）汕中法经一初字第 64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罚、复息，汕头经济特区新业发展有限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国光大银行汕头支行对汕头经济特区荣华铜业公司提供抵押的“粤房地证字第 0634451 号”房地产权项下整宗地及六幢楼、“粤房地证字第 0634450 号”房地产权项下整宗地及四幢楼、“粤房地证字第 0634497 号”房地产权证项下 1 号(电解车间)全座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享有优先受偿权。

—2004 年 1 月 7 日，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3）汕中法民二初字第 24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宏业公司应付还交通银行汕头分行借款本金 585 万元及利、罚息，汕头经济特区新业发展有限公司对该债务负连带清偿责任。

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_____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